

# 106 年花蓮縣「行善服務/環境永續」童軍露營暨幼童軍舍營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各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辦理社會童軍教育活動實施計畫。
- (二)花蓮縣政府推展童軍教育工作計畫。
- (三)花蓮縣童軍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。

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辦理童軍露營暨幼童軍舍營活動，培養青少年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健全發展；並經由各類童軍團及各級學校彼此各種生活體驗，協助青少年培養宏觀思維，開拓視野，促進交流。
- (二)提供弱勢族群（低收入戶、單親）及新住民、原住民青少年參與社會童軍教育活動機會，運用童軍小隊制度、徽章制度、榮譽制度，激發學習潛能，培養童軍進程及技能完成晉級，爭取榮譽。
- (三)將行善服務及環境永續之核心理念與具體行動，融入童軍露營暨幼童軍舍營活動中，發揚童軍日行一善精神，落實全人教育，以培育健全國民，促進祥和社會。

##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花蓮縣政府

中華民國童軍總會

## 四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童軍會

## 五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環境保護局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文教基金會

財團法人花蓮縣童軍教育基金會

## 六、活動主題：行善服務/環境永續

## 七、活動時間：106 年 11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至 12 日（星期日），計 3 天 2 夜。

## 八、活動地點：花蓮縣環保科技園區（花蓮縣鳳林鎮長橋里中科路 1 號）

## 九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童軍露營—本縣完成中華民國童軍 106 年度三項登記之童軍、行義童軍或公私立國民中學以上學校學生，均可報名參加。每小隊 9 人(童軍、行義童軍或國中以上學生 8 人、服務員 1 人)。

(二)幼童軍舍營—本縣完成中華民國童軍 106 年度三項登記之幼童軍或國民小學三年級以上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每小隊 9 人(幼童軍或國小學生 8 人、服務員 1 人)。

#### 十、舉辦方式：

(一)童軍、行義童軍或國民中學以上學生採露營方式辦理，用餐方式採統一供餐及小隊炊事併行。

(二)幼童軍或國民小學學生採舍營方式辦理，用餐方式採統一供餐。

十一、活動內容：營地建設/開幕典禮/小隊創作/童軍專科章考驗/模組活動/團活動/晨間檢查/升旗典禮/大地遊戲/營火/探涉活動(環境教育踏察、社區文化參訪)/環保行動/閉幕典禮等，詳如日程表。

十二、交通工具：報名參加單位可以向主辦單位申請安排專車支援接送。惟各單位務必配合接送計畫，指定專人負責搭乘人員之集合整隊、人數清點、乘車管理、安全維護等工作。

#### 十三、附註事項：

(一)團體器材—團旗(校旗)、旗桿、小隊帳(蒙古包或複式帳)、炊事帳、照明燈具、小隊箱、炊事箱、環保餐具、環保杯、童軍棍、童軍椅、睡墊、睡袋、表演用道具等請自備。

(二)活動期間參加正式儀典時(開幕典禮、升旗典禮、閉幕典禮等)，請參加人員及工作人員穿著整齊之童軍制服或學校制服，其餘時段可穿著便於參與活動之輕便服裝。

(三)參加童軍露營及幼童軍舍營的學校，請於參加活動前排練營火表演節目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減碳政策，活動通報將視需要登載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網站(<http://www.hlc.edu.tw/>)處務公告及 SKY 奇萊網花蓮縣童軍會網站，(<http://hualienscout.hlc.edu.tw>)最新公告，請自行上網參閱運用，不另行寄發紙本。

十四、參加費用：含膳食費、材料費、童軍徽便帽、布章、保險費等。

(一)一般身份之童軍、行義童軍、幼童軍、各級學校學生及帶隊服務員)，每人新臺幣 900 元。

(二)領有低收入戶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、新住民、原住民之幼童軍、童軍、

行義童軍及各級學校學生，每人新臺幣 700 元整。

十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6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十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詳實填妥報名表電子檔（如附件），E-mail 至花蓮縣童軍會電子信箱  
titus7010@gmail.com

(二)參加費以現金或支票繳交花蓮縣童軍會（會址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路 210  
號—中正國民小學）。

十七、經費來源：

(一)活動所需經費申請教育部、花蓮縣政府補助及參加人員參加費支應，不  
足部分由主辦單位自籌。

(二)帶隊服務員之參加費由服務單位相關經費項下支應，社區團則依其規定。

十八、差假：

(一)工作人員參加本活動籌備工作會議及支援辦理活動期間，請服務單位給  
予公(差)假登記，所遺課務之代課鐘點費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公  
(差)假如逢例假日，核實依規定於活動結束後 6 個月內自行辦理補休。

(二)機關學校人員帶隊參加本活動期間，請服務單位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所  
遺課務之代課鐘點費由機關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公(差)假期間如逢  
例假日，核實依規定於活動結束後 6 個月內辦理自行補休。

(三)參加本活動之各級學校學生，請就讀學校給予公假登記。

十九、獎勵：工作人員及帶隊服務員視服務績效，報請花蓮縣政府辦理敘獎或頒  
發獎狀鼓勵。

二十、本實施計畫經函報花蓮縣政府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**106 年花蓮縣辦理社會童軍教育活動「童軍露營暨幼童軍舍營」日程表**

106年11月10日(星期五)			106年11月11日(星期六)			106年11月12日(星期日)		
			06:00	起床盥洗	安輔組	06:00	起床盥洗	安輔組
			06:30	環境整理	營地組	06:30	環境整理	營地組
07:00	專車接送	服務組	07:00	早餐	供應組	07:00	早餐	供應組
08:00	準備時間	營本部	07:30	晨間檢查	榮評組	07:30	晨間檢查	榮評組
09:00	報到編隊	行政組	08:00	升旗典禮	儀典組	08:00	升旗典禮	儀典組
	認識環境	營地組						
09:30	營地建設	營地組	08:30	童軍活動 (社區服務)	活動組	08:30	童軍活動 (環境教育)	活動組
	領袖會議	儀典組		幼童軍活動 (社區服務)	活動組			
	幼童軍活動	活動組	11:00	團時間 (營火準備)	各團		幼童軍活動 (環境教育)	活動組
11:00	開幕典禮	儀典組						
12:00	午餐	供應組	12:00	午餐	供應組	11:30	午餐	供應組
13:00	團時間	各團	13:00	團時間	各團	12:00	環保行動	營地組
13:30	童軍活動 (模組活動)	活動組	13:30	童軍活動 (模組活動)	活動組	13:30	閉幕典禮	儀典組
	幼童軍活動 (模組活動)			幼童軍活動 (模組活動)		14:00	離營賦歸	服務組
17:00	降旗典禮	儀典組	17:00	降旗典禮	儀典組	14:30	營地整理 活動檢討	營本部
	童軍炊事	供應組		童軍炊事	供應組			
18:00	晚餐	供應組	18:00	晚餐	供應組			
19:30	學習活動	活動組	19:30	營火	儀典組			
21:00	領袖會議	儀典組	21:00	領袖會議	儀典組			
	盥洗沐浴	輔導組		盥洗沐浴	輔導組			
21:30	營務會報	營本部	21:30	營務會報	營本部			
22:00	默念就寢	安輔組	22:00	默念就寢	安輔組			